

#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泉港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泉港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

为加快推进我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增强肉品市场供给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活所需和肉食品安全，根据《动物防疫法》《食品安全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科学布局、集中屠宰、有利流通、方便群众”的原则，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发展目标

按照“扶大限小、减数控量、提质增效、淘汰落后产能”的原则，以“集中屠宰、品牌经营、冷链流通、冷鲜上市”为主攻方向，持续开展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审核清理和“关停新建”工作，逐步压缩现有屠宰场数量，扶持屠宰标准化建设，加快提升屠宰规模化、标准化、自动化水平。通过 3 年（2023-2025 年）的努力，完成现有生猪定点屠宰企业整合关闭工作（其中：2024 年底关闭峰尾牲畜定点屠宰厂，2025 年底关闭南埔牲畜定点屠宰厂、城区屠宰厂）。加快泉港区肉食品加工厂项目建设，到 2023 年底，完成项目主体建设；到 2024 年底，完成项目配套设施建设；到 2025 年，完成项目验收并投产。

##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屠宰行业提档升级。加快实施畜禽屠宰行业发展规划，按照“扶大限小、减数控量、提质增效、淘汰落后产能”

的原则，持续开展定点屠宰企业审核清理和“关停并建”工作，发展现代屠宰加工业，积极推进屠宰标准化建设，着力提高屠宰机械化、自动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鼓励养殖、屠宰企业建立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推进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建设。加大标准化屠宰厂建设支持力度，发展集屠宰、加工、冷链、配送、销售为一体的现代屠宰加工企业。大力推进定点屠宰肉品销售向乡镇（街道）和中心村、居民小区、商超、集体食堂、肉品加工厂延伸，确保屠宰产能满足全区群众消费需求。

（二）加快肉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以猪肉销售区域全覆盖和冷链流通、冷鲜上市为目标，加快建立猪肉冷链物流体系，建成区级猪肉储备库，实现屠宰场和肉品分割加工厂有预冷场所和冷库，零售网点有冷柜，猪肉全程冷链运输、储存，切实保证猪肉有序流通和质量安全。加快发展肉品精深加工，建设标准化流通型冷冻库，布局低温分割加工处理中心、冷链配送设施和冷鲜肉配送点，提高终端配送能力。

（三）强化畜禽屠宰及动物卫生监管。根据《动物防疫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工作的意见》（闽政办〔2016〕11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屠宰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闽农医〔2017〕42号）等法规和文件精神，组织开展畜禽屠宰活动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屠宰行为，确保我区屠宰企业规范运行。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由区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相关

区直单位为成员的工作专班（详见附件），每半年组织召开一次工作推进会，协调推进新建泉港区肉食品加工厂项目选址、部门（预）审批、规划设计、施工建设、项目检查和验收以及旧场停产关闭等各项工作。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区农水局，负责建立年度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有关问题，及时将每季度建设和关闭进展情况报工作专班及市农业农村局。

（二）强化部门协作。区农水局要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职能作用，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对新建项目和关闭进展情况进行实时督导、定期通报，督促屠宰企业规范开展动物屠宰检验，规范活畜禽跨区域调运管理。发改局要积极支持屠宰企业建设项目审批工作。自然资源局要统筹屠宰加工行业规划的用地需求，保障标准化屠宰加工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和建设用地调整。住建局要做好屠宰加工项目建设工程的施工许可审批及工程施工质量、安全及验收工作。财政局要负责落实日常监管经费保障和安排病死（害）畜禽及病害肉产品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协调办理屠宰企业建设项目融资贷款事项，做好关闭屠宰企业资产处置。泉港生态环境局要督促指导建设单位依法完善环评审批手续并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好污染防治措施，依法查处屠宰企业超标排污违法行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及流通环节的监管，督促畜禽产品生产加工企业落实原料肉进厂查验、出厂检验、台账记录等制度，督促畜禽产品经营者落实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制度以及农贸市场、超市、宾馆、饭店、餐饮店、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等畜禽产品采购索票索证制度，加强畜禽产品质量监督抽检。

城管局负责查处、取缔城区违规销售肉类及其制品的流动摊贩。商务局、交通运输局要加快构建肉类全程冷链物流运输体系，逐步健全冷鲜肉流通和配送网络。

（三）加强监督检查。区农水局要建立与屠宰监管职能相称的屠宰管理和执法队伍，落实人员、工作经费和执法装备，做到人员到位、保障有力；要按有关规定为新建的泉港区肉食品加工厂统筹调配足额的驻场专职官方兽医和养殖场临栏产地检疫专职人员。区农水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分局、泉港生态环境等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齐抓共管，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的信息互通、隐患排查、联合执法的协调联动机制，构建养殖、屠宰、加工、分割、配送、追溯一体化经营体系，严厉打击私屠滥宰、违规调运、违法购销、违法排污等犯罪行为，确保我区肉食品供应和质量安全。

（四）延伸产业链条。加快建立畜禽肉品分割和加工、低温配送中心、标准化配送点、冷链物流和配置冷藏运输车、预冷装备和冷柜等冷链设施设备，培育以城区和镇域为销售重点的热鲜肉、冷鲜肉、中温肉和气调包装、初（精深）加工等屠宰加工配送一体化服务模式。加强畜禽产品安全健康消费宣传引导，提高冷鲜肉品消费比重。

附件：泉港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三年  
行动工作专班

附件

## 泉港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为加快推进我区畜禽屠宰加工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增强肉品市场供给能力，强化肉食品质量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生活所需，特成立工作专班，专班成员如下：

**组 长：**庄一鸣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林亚平 区农水局局长

刘婉娥 前黄镇人民政府镇长

朱志卿 泉港高新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成 员：**张章水 区发改局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庄绍新 区财政局一级主任科员

张澄海 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王金准 区住建局三级主任科员

肖龙良 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庄延平 区农水局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黄亮明 区商务局副局长

吴平阳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张国文 区城管局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主任

陈锦阳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潘灿民 泉港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陈淑辉 泉港区食品公司经理

连毅伟 前黄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挂靠区农水局，负责建立年度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有关问题，及时将每季度建设和关闭进展情况报工作专班及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庄延平同志兼任。

